

证券代码：873321

证券简称：泰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为压减管理层级，提高决策效率，促进公司健康有序运行，2024年3月27日，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能源”）董事会决议同意，2024年4月8日，山东能源批复，同意山东新升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升公司”）将持有的公司60,00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60%，无偿划转至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材料公司”）。

2024年4月3日，新升公司与新材料公司签订《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》，新升公司将持有的公司60,000,000股，占总股份的60%，无偿划转至新材料公司。

本次划转前，新升公司直接持有公司60,000,000股，占总股份的60%，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。本次划转后，新升公司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再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，新材料公司将直接持有公司60,000,000股，占总股份的60%，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。

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无偿划转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已于2024年6月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转公司”）提交申请，待股转公司出具确认文件后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”）提交申请，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股权无偿划转交易双方已于2024年6月6日

申请办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手续。本次无偿划转变更手续完成后，公司的控股股东、第一大股东将发生变更，由新升公司变更为新材料公司，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，仍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本次划转股权，不存在新增一致行动人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1日